

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扎实推进就业社保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，促进民生服务高频事项办理便民利企。济源示范区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围绕 21 项一级公开事项进行编制，包括就业信息服务、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、职业培训和劳务派遣经营许可等，其中二级公开事项共 49 项、三级公开事项共 36 项，行政权力类 4 项，其中行政许可 10 项，其他职权类 3 项；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围绕 9 项一级公开事项进行编制，包括社会保险登记服务、社会保险信息维护服务、养老保险服务和社会保障卡服务等，其中二级公开事项共 81 项、三级公开事项共 45 项。共计 161 项试点目录事项。

(二) 完善基层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机制，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水平。2020 年以来，人社局在落实社会保险阶段性减免政策、规范特殊工种提前退休政策、失业保险应急稳岗补贴政策等方面，先后制定了公布了 7 个规范性文件。根据行政决策科学、民主、依法基本要求，在行政决策事前、事中、事后三个环节，结合行政决策事项范围，规范运用公众参与方式，灵活运用征求意见、听证座谈、咨询协商等方式广泛征集意见。

(三) 健全解读回应工作机制，有效回应社会公众关切。今年先后发布“稳就业”“保就业”“保基本民生”等重点领域政策解读信息等 110 余条，局主要领导先后参加示范区企业复工复产、“六稳”“六保”新闻发布会，推动人社惠企利民政策直达群众企业。健全政务舆情监测处置机制，推动 12333 人社热线和 12345 市长热线联网，建立 12333 热线周报制度，及时办复处理群众反映问题近千个，切实维护群众企业合法权益和社会大局和谐稳定。

(四) 推进公开平台规范化建设，加快政务公开事项向基层延伸。推进决策公开，设立政策法规专栏，对今年制发的 7 个规范性文件明确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等属性，在官方网站等平台进行及时公开，通过网站、召开座谈会、基层调研和书面征集相关方等途径，并抓好政策文件制定意见征集等工作。目前累计发布相关信息 230 余条，持续加强法治人社、阳光人社建设。推进服务公开，梳理 16 项人社服务快办事项，整合 2 项企业“打包一件事”事项，30 项事项实现“一证通办”，60 项服务事项下沉镇（街道）人社服务所办理，12 项服务事项延伸到村（社区）人社服务站办理，依托省级平台系统，大力推进就业社保等重点领域 196 项高频事项“一网、一门、一次”办理，政务服务事项通过市镇村三级人社服务平台、部门网站等进行动态公开更新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7	7	16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0	7	58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51	98	39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43	0	6
行政强制	2	0	7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1	11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
政府集中采购	2	5.6
--------	---	-----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0	0	0	0	0	2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看到成绩的同时，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，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比如个别单位对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重视不够，相关政策法规和推进举措理解执行不够到位；下一步，人社部门将坚持问题导向、结果导向，全面持续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质效，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：一是根据权责清单变化、“放管服”改革、“减证便民”行动和业务系统信息化建设等情况，修订完善 2021 年示范区就业和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，该调整的调整，该合并的合并，该取消的取消，更好地提升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水平。二是按照示范区管委会和省人社厅工作部署，加快人社领域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有效对接，持续提升“一网通办”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0 年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用。